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赛车　　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预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14），并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拟使用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募集资金、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每股 21.82 元，回购方式为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和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认可的用途，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0.56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12 亿元，回购股份的上限为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678,8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74%，最高成交价为 16.9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3.7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9,997,164 元。本次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 313,700 股（2019 年 1 月 31 日至 2019 年 2 月 13 日），未达到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19 年 1 月 31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4,371,900 股的 25%。

3、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达到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